

关于 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2025 年，嘉峪关市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嘉峪关市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要求，以推动绩效管理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为核心目标，健全全周期管理链条，强化改革落地实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效实现稳步提升，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财政保障。

一、纵深推进全链条闭环管理

我市围绕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新格局，在前期“1+1+5+N”制度体系基础上，推动管理边界从“项目、部门”向“全领域”延伸。从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夯实政策性资金和项目资金管理，全面推行事前绩效评估与预算评审联动机制，强化绩效目标对预算的引导作用。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持续推进绩效运行“双监控”，对部门整体和项目实施动态跟踪。高度重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质量，创新引入“财政+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的多维审核机制，评价结果的专业性和公信力显著提升。健全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管理改进的挂钩机制，推动评价结果实质应用，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二、精准发力重点工作环节

（一）制度体系持续完善。在“1+1+5+N”制度体系基础上，结合年度工作实际，出台《嘉峪关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绩

绩效评价办法（试行）》等3个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推动管理边界从“项目、部门”向“全领域”延伸。印发《事前绩效评估与预算评审刚性联动机制实施办法》，细化事前评估、目标审核、过程监控、评价反馈各环节操作规范，形成更加完善的制度体系闭环，让绩效管理有章可循、有据可依。聚焦教育、医疗、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完善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立涵盖22类共性指标和5大领域29个类别的绩效指标库，实现绩效目标编制、审核、监控与评价的全流程管理。组织全市各级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全市预算单位160余人参加培训，有效提升了基层单位的实操能力和绩效意识。

（二）指标标准体系优化健全。继续强化绩效目标对预算的引导作用，推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试点扩面。建立绩效目标审核机制，重点校验目标的科学性、可量化性和与实际需求的匹配度，提升目标编制的针对性、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为预算安排和绩效评价提供有力支撑。通过严格审核，有效改善了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目标表述不清晰、绩效指标设定不科学、目标编制不合理等问题，为财政资金的精准投向和高效使用奠定了基础。

（三）事前评估评审从严把关。全面推行事前绩效评估与预算评审联动机制，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债券项目等的评估评审。2025年共完成事前评估项目9个、预算评审项目141个，审减不合理支出，从源头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对2个未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的新增项目不予安排预算，从源头节约财政资金1200余万元。完成对141个项目的预算评审，审减资金1.4亿元，审减率10.18%，有效避免了财政资源的浪费，从源头上提高了

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四）过程监控预警及时纠偏。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持续推进绩效运行“双监控”，对部门整体和项目实施动态跟踪。2025年1-6月和1-9月分两次对266个部门整体和229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并下达一定数量重点监控，及时发现并纠正目标偏离、执行滞后等问题。今年预警并整改预算执行滞后及绩效目标未完成项目27个，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在监控过程中发现存在预算资金未按均衡进度执行或绩效目标偏离的情况，及时同预算单位沟通了解原因，督促存在问题的预算单位进行整改，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发挥最大效益。

（五）重点评价多维审核提升。部门绩效自评方面，我市部门整体支出、政策和项目资金自评率已达100%。在此基础上，按照5年一个周期、每年重点评价不低于20%的要求，督促部门扎实开展重点评价工作。财政重点评价方面，2025年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全面覆盖“四本预算”，涵盖项目、政策和部门整体等多个对象，并兼顾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通过聚焦重点民生政策和重大项目实施效果，共完成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评估项目16个、部门整体9个、下级财政运行评价1个，同时对部门整体开展习惯过“紧日子”和绩效目标管理评估，涵盖“四本预算”，涉及债券资金、政府采购、购买服务、社保基金等重点领域。创新引入“财政+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的多维审核机制，通过召开专题评审会，对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打分，并将报告报送市人大、审计部门及行业领域专家，从指标体系科学性、数据分析准确性、结论建议可行性等

方面提出专业修改意见，评价结果的专业性和公信力显著提升。

（六）评价结果刚性挂钩，优化资源配置。一是将绩效评价结果与日常预算管理结合。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机制，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漏洞，及时反馈被评价部门和单位，作为其改进预算管理的重要依据。组织开展整改落实情况核查，确保问题整改到位，推动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的良性循环。二是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结合。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管理改进的挂钩机制，推动评价结果实质应用。对绩效优良的项目和部门予以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督促改进，对低效无效的坚决压减，实现“奖优罚劣”。三是强化监督协同机制。推动绩效结果向社会公开，增强预算透明度和管理公信力。将绩效管理纳入部门考核体系，对绩效管理不力、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单位进行通报，压实部门主体责任。

三、深化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赋能零基预算改革

为进一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在环卫、公交等领域成本绩效试点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分行业、分领域支出标准体系，推动零基预算改革落地。印发多项支出标准文件，涵盖污水处理、公共场馆运营、园林绿化、培训费、编外人员劳务费等，为预算编制提供科学依据，增强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围绕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重点，开展民生项目专项绩效评价，通过成本效益分析，厘清合理支出与冗余成本，优化财政补贴方式，推动民生项目服务质量提升，实现财政资金节约。持续挖掘一般性支出压减空间，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盘活存量资产，统筹用于民生保障和重大项目建设，切实把过紧日子要

求转化为预算管理硬实效。

四、强化信息公开与第三方监管协同

（一）信息公开透明规范。嘉峪关市高度重视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依据相关管理办法积极推进各项举措。在预算公开阶段，全市各部门全力落实相关要求，及时将预算情况完整地呈现在政府网站及财政门户网站上，内容包括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等详细报表，以及各项预算支出对应的绩效目标。在决算公开阶段，预算部门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除了公开基本的决算报表外，还将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以及部门重点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同时在财政门户网站公开。市财政局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向人大报告，接受人大的监督审查。2025年，嘉峪关市各部门均已按要求完成了各个阶段的预决算公开任务，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预算绩效信息公开体系，有力地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效益，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二）第三方监管严格有序。我市持续完善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规范，为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评价及评估评审提供了制度依据和规范指导。强化对第三方工作的协调和监管，对项目评价评审情况复杂的问题及时组织召开问题协调会，推动项目评价评审进度。在项目初审、复审的基础上增加复核及局领导验查步骤，做到层层把关，确保评价评审质量。创新引入“财政+第三方机构+专家评审”的多维审核机制，通过专题评审会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打分，有效提升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的专业深度和应用价值。